

# 書面質詢

## 施家倫議員

### 就澳門實現雙碳目標提出書面質詢

近年來，特區政府積極配合國家“雙碳”目標，致力提升本澳環境質量和建設低碳城市，政府在《澳門特別行政區經濟和社會發展第二個五年規劃（2021-2025年）》當中提出要爭取在2030年或之前實現碳達峰，制訂相關的行動方案，並加強與碳中和相關的科研工作。同時，於去年出台的《澳門環境保護規劃（2021-2025）》，更進一步指出，將配合國家碳達峰及碳中和目標，訂立澳門應對氣候變化的目標和策略。

如何配合國家提出的“碳達峰”、“碳中和”發展目標，需要政府制定具體目標以更好執行完成，然而，運輸工務司司長羅立文於施政辯論當中表示，政府在推進碳達峰、碳中和的“雙碳”路線圖有規劃、有方向，但未設具體目標。事實上，有本澳大學通過研究顯示，澳門具有在全國範圍內率先實現碳中和的良好基礎條件，有潛力發展成為中國碳中和的先行示範城市。因此，澳門應該設定好具體碳達峰和碳中和的目標和實施方案，並通過政策推動企業及市民參與自願性減排。

目前，特區政府雖然積極推動環保減碳工作，並且，每年的環境狀況報告都有估算本澳碳排放情況，同時，根據政府表示，本澳與國際其他城市相比，碳排放情況處於中等偏低水平。因此，社會期望政府要發揮澳門碳排放中等偏低水平的優勢，全面聚焦“雙碳”目標構建綠色發展格局，從頂層設計上制定政策，並提出明確的目標，充分調動各方的積極性，爭取碳達峰碳中和目標提早實現。

參考國家於2021年印發《2030年前碳達峰行動方案》，在未來10年內碳達峰將貫穿經濟社會發展的各個方面，並重點要求做好“碳達峰十大行動”，對於重點行業、重點領域明確了碳達峰指標，例如在重點領域中的煤炭，要在“十四五”期間嚴格控制煤炭消費的增長，在“十五五”期間逐步減少並提高清潔能源的發電比例，為其低碳轉型提供了明確方向指引。同時，為響應國家戰略方針，鄰近地區香港亦於同年發佈《香港氣候行動藍圖2050》，圍繞“淨零發電”、“節能綠建”、“綠色運輸”和“全民減廢”制定明確的減碳目標和措施，並投放2400億“氣候預算”於未來15

至20年的氣候行動等具體措施規劃，致力爭取2050年前實現碳中和的目標。

為此，本人提出以下質詢：

一、參考國家及鄰近地區，為確保能如期達成“碳達峰”、“碳中和”發展目標，均會圍繞“雙碳”目標制訂頂層設計，從而調動社會在減碳工作的積極性。反觀特區政府在碳達峰、碳中和的“雙碳”路線圖上並未設立具體目標。事實上，如果本澳提出具前瞻性的“雙碳”發展目標，不但可完善頂層設計，調動社會積極性，還有助國際增加對本澳綠色相關行業發展的信心，加大如綠色金融，綠色會展等產業發展，讓綠色澳門可成為本澳的新名片，有見及此，請問政府未來會否考慮設立具體目標及相應的指標？

二、政府曾表示，為配合國家整體減碳目標，地球物理暨氣象局正進行本澳的長期減碳策略研究，日後會按研究結果制訂相關行動方案。對此，請問本澳的長期減碳策略研究目前進度如何？

三、政府去年出台的《澳門環境保護規劃（2021-2025）》，當中提出多方面推動低碳發展的策略，包括優化能源結構，提高清潔能源使用比例。因此，政府在這方面有哪些具體計劃措施推出，以推動減碳目的？